

學人

THE SCHOLAR

第13輯

江苏文艺出版社

学 人(第 13 辑)

主 编:陈平原 王守常 汪 晖

责任编辑:朱建华

责任校对:朱建华

责任监制:胡小河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淮阴新华印刷厂

850×1168mm 1/32 插页 2 印张 20

字数:500,000 1998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300 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1223-5/I·1135

定 价:2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学术史笔谈：关于老北大

简述陈寅恪先生之学 王永兴 (1)

能否创建中国的“解释学”？ 汤一介 (6)

重读北大学术传统 孙玉石 (10)

“北大精神”与北大“失精神” 钱理群 (14)

北大一览 王守常 (19)

中国大学百年？ 陈平原 (27)

燕京大学的国学教育与研究 陶飞亚 吴梓明 (59)

近代墨学的复兴及其原因 张永义 (101)

梁任公留日百年祭

——关于“知识体系”的文化思考 钟少华 (131)

知识谱系的转换

——中国哲学史研究范例论析 陈少明 (155)

交融与会通

——简论民初的中国基督教改革运动 张西平 (179)

科学一人生观论战中的柏格森 王柏华 (205)

朱自清与现代中国的民粹主义 许纪霖 (237)

刘师培文学观的学术资源与论争背景 王 枫 (265)

二十年代中国“文学场”	[荷兰] 贺麦晓 (295)
“胡适之体”和“鲁迅风”	
——关于二十世纪中国文学语言	
之路的思考	郜元宝 (319)
存在的澄明	
——《老子》哲学再阐释	杨国荣 (343)
公孙龙·名家·立体思维	金克木 (377)
五石考	李 零 (397)
从诫子书看魏晋六朝学术文化之变迁	蔡雁彬 (405)
西魏北周军号散官双授制度述论	阎步克 (437)
鸦片战争前中国对外通商贸易政策论略	杨天宏 (475)
罗兰夫人在中国	夏晓虹 (495)
“源于中国”的伪译：《景善日记》揭示的	
文化现象	孔慧怡 (527)
奥兹维辛的追问	
——传统向现代转进中的德国悲剧	单世联 (551)
日本国见在书目录辨证（史部）	孙 猛 (591)
作者简介	(621)
《学人》7—12 辑目录	(625)
《学人》致读者	(632)

The Scholar, No. 13

Contents

Discussion on the Study of History of Learning	(1)
The History of Chinese University System: A Hundred Years?	Chen Pingyuan (27)
Teaching and Research of Traditional Humanities at Yenching University	Tao Feiya, Wu Ziming (59)
The Revival of Moism in Modern Times and Its Cause	Zhang Yongyi (101)
Centennial Commemoration of Liang Qichao's Study in Japan — Speculation on “the System of Knowledge”	Zhong Shaohua (131)
Paradigmatic Shift in the Genealogy of Knowledge — A Case Study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Chen Shaoming (155)
Fusion and Cross-Fertilization — Chinese Christian Reformation Movement in Early Republic of China	Zhang Xiping (179)

Henri Bergson in the Debate between Science and Life	Wang Baihua (205)
Zhu Ziqing and Populism in Modern China	Xu Jilin (237)
The Intellectual Resource and Polemic Background of Liu Shipei's Literary Viewpoint	Wang Feng (265)
The Chinese "Literary Field" of 1920s	Michel Hockx (295)
"Hu Shi's Form" and "Lu Xun's Style" ——Thinking about the Development of 20th Century's Chinese Literary Language	Gao Yuanbao (319)
Thinking about Existence ——The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 of <i>Lao Tzu</i>	Yang Guorong (343)
Gongsun Long, the logicians, and "Cubic Thinking"	Jin Kemu (377)
A Study of "Wu Shi"	Li Ling (397)
Change in the Intellectual Culture of Wei, Jin, S. and N. Dynasties as Reflected in Admonition Books for Children of the Time	Cai Yanbin (405)
Personnel Classification in Western Wei and Northern Zhou Dynasties	Yan Buke (437)
Discussion on China's Foreign Trade Policy before the Opium War	Yang Tianhong (475)

-
- Madame Roland in China Xia Xiaohong (495)
“The Diary of Ching Shan”
——A Case Study in Cultural Norms Governing
Translation Eva Hung (527)
- Questions about Oswiecim
——A Tragedy in German’s Transition from Tradition
to Modernity Shan Shilian (551)
- Textual Criticisms on the Ancient Book Catalogue of China
in Japan Sun Meng (591)

学术史笔谈：关于老北大

简述陈寅恪先生之学

王永兴

《学人》主编王守常先生以清华之学与北大之学为题命我笔谈。我对清华之学与北大之学所知甚少，不敢妄论，因从陈寅恪先生受教多年，对先生之学有所了解，谨述以下五端。但先生之学非仅此五端也，我所了解不多，且甚肤浅，请读者教之。先生先后任教清华、北大、燕京、中山诸校，但似不可以任何一校之名名先生之学也。

一九六九年十月七日，陈寅恪先生逝世，至今已二十八年。在这一期间，中外学人发表多部多篇有关寅恪先生的专著和论文；我大多读过，特别注意学者对寅恪先生在华夏民族学术文化史上的地位与作用的论述。寅恪先生的四部专著和百余篇论文，我经常研读，每日必读。兹结合学者的论述和我的读书体会，提出意见：陈寅恪先生是吾华夏民族数千年来传统的优良学术文化所陶冶煦育之人，他继承这一传统的优良学术文化，特别继承今古罕匹的宋贤史学，又发展之，张大之。寅恪先生之学是现在和未来华夏民族学术文化振兴及发展的根柢和前进的必由途径。关于前者，非此短文所能详；关于后者，谨陈鄙见。

（一）先生在一九二九年五月所作《北大文学院己巳级史学系毕业生赠言》（见浦江清著《清华园日记》）云：

天赋迂儒自圣狂，读书不肯为人忙。

平生所学宁堪赠，独此区区是秘方。

“读书不肯为人忙”，即读书为己，十分重要，此寅恪先生读书治学之态度也，亦为人之态度也。读书为己即读书为了提高自己的品德和增益自己的学识；与此相反，读书为人即读书为名为利为权为势，为人所吹捧，为吓唬人。这是做人治学两个完全相反的出发点；简言之，以前者为出发点的读书治学所成者为博学通识之谦谦君子，以后者为出发点的读书治学所成者为不懂装懂之狂妄小人也。寅恪先生一生实践了读书为己，其为仁人贤者，非偶然也。

（二）在《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见《金明馆丛稿二编》）中，寅恪先生有言曰：

来世不可知者也，先生之著述，或有时而不章。先生之学说，或有时而可商。惟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

在《柳如是别传》第一章缘起中，先生有言曰：

虽然，披寻钱柳之篇什于残阙毁禁之余，往往窥见其孤怀遗恨，有可以令人感泣不能自己者焉。夫三户亡秦之志，九章哀郢之辞，既发自当日之士大夫，犹应珍惜引申，以表彰我民族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何况出于婉娈倚门之少女，绸缪鼓瑟之小妇，而又为当时迂腐者所深诋，后世轻薄者所厚诬之人哉！

“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为吾华夏民族为人治学之根本。《孟子·滕文公章句下》云：“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此即独立之精神也。

《春秋左传正义·襄公二十五年》传曰：

大史书曰：崔杼弑其君，崔子杀之；其弟嗣书，而死者二人。（嗣，续也，并前有三人死。）其弟又书，乃舍之。南史氏闻大史尽死，执简以往，闻既书矣，乃返。

此即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也。

寅恪先生之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其言其行，真可以感天地而泣鬼神；真乃“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也。有识之士已著书表彰之矣。

我国近世以来，内忧外患，特别是列强侵略，如何维护民族独立之精神，成为民族国家生死存亡之大问题，故寅恪先生再三提出并以身作则。吾侪应以先生为楷模，遵循先生之教诲，并身体力行之。

（三）在《吾国学术之现状及清华之职责》（见《金明馆丛稿二编》）一文中，先生一再曰：

吾国大学之职责，在求本国学术之独立，此今日之公论也。

彼辈（永兴谨按：指中国善本书收藏者。）既不能利用，或无暇利用，不唯孤负此种新材料，直为中国学术独立之罪人而已。

因于其（永兴谨按：指清华。）二十周年纪念时，直指不讳，指出此重公案，实系吾民族精神上生死一大事者，与清华及全国学术有关诸君试一参究之，以为如何？

一个民族学术文化如何，是此民族之素质如何的主要所在，因此民族学术独立乃民族独立的主要凭借，也可以说，无民族独立学术文化，即无真正之民族独立也。因民族学术文化“实系吾民族精神上生死一大事者”也。

在学术文化中，寅恪先生更重视史学，兹简要移录先生之言

如下：

今日全国大学未必有人焉，能援本国通史、或一代专史，而胜任愉快者。东洲邻国以三十年来以学术锐进之故，其关于吾国历史之著作，非复国人所能追步。昔元裕之、危太朴、钱受之、万季野诸人，其品格之隆汗，学术之歧异，不可以一概论；然其心意中有一共同观念，即国可亡，而史不可灭。今日国虽幸存，而国史已失其正统，若起先民于地下，其感慨如何？

先生所言者乃六十年前之情况，今日如何？应实事求是考察其真实情况并深思之。

（四）一个民族国家不可能不与其他民族国家交往，因而有文化交流，取彼之长，补己之短。我华夏民族几千年历史中，吸收输入外来文化乃经常之事，近代更是如此；但由此产生种种问题，而解决此类问题的意见，至为分歧。至一九三三年，寅恪先生提出解决此问题的意见，实即吾民族国家与其他民族国家交往以及学术文化交流之准则也。先生之言见于《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审查报告》（见《金明馆丛稿二编》）：

至道教对输入之思想，如佛教摩尼教等，无不尽量吸收，然仍不忘其本来民族之地位。既融成一家之说以后，则坚持夷夏之论，以排斥外来之教义。此种思想上之态度，自六朝时亦已如此。虽似相反，而实足以相成。从来新儒家即继承此种遗业而能大成者。窃疑中国自今日以后，即使能忠实输入北美东欧之思想，其结局当亦等于玄奘唯识之学，在吾国思想史上，既不能居最高之地位，且亦终归于歇绝者。其真能于思想上自成系统，有所创获者，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此二种相反而适相成之态度，乃道教之真精神，新儒家之旧途径。而二千年吾

民族与他民族思想接触史之所昭示者也。

寅恪先生撰此文后之六十余年之史，特别是吾民族与他民族交往之史，充分证明先生之言为真理为准则，历千万祀仍是真理仍是准则也。当今之史学界，崇洋泛滥成灾，言之痛心疾首。吾侪应珍惜吾先民创造的优良传统学术文化，应维护华夏民族之独立，先生所谓“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即不忘华夏民族之独立也，不独立何由有地位？寅恪先生所创建之准则，他自己身体力行之，最后以身殉之。吾侪应三思先生之教诲而有所省悟，斯则为余诵先生之言并草此文之大愿者也。

（五）在《杨树达〈论语疏证〉序》（见《金明馆丛稿二编》）中，先生有言曰：

夫圣人之言，必有为而发，若不取事实以证之，则成无的之矢矣。圣言简奥，若不采意旨相同之语以参之，则为不解之谜矣。既广搜群籍，以参证圣言，其言之矛盾疑滞者，若不考订解释，折衷一是，则圣人之言行，终不可明矣。今先生汇集古籍中事实语言之与《论语》有关者，并问下己意，考订是非，解释疑滞。此司马君实李仁甫长编考异之法，乃自来诂释《论语》者所未有，诚可为治经者辟一新途径，树一新模楷也。

《资治通鉴》为空前杰作，司马君实所用之治史方法即长编考异之法也。《续通鉴长编》为传世不朽之作，李仁甫所用之治史方法为长编考异之法也。宋贤史学之所以今古罕匹，所用长编考异治史方法乃其重要原因之一。杨树达先生以长编考异之法治经，乃为治经者辟一新途径，树以新模楷。寅恪先生继承并发展宋贤长编考异之法治史治诗治文，取得前所未有之重大成就，吾侪自应继承之以为治学必由之途径也。

总括以上“读书为己”、“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民族

独立之学术”、“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长编考异治学方法”五端，均为寅恪先生所创立做人与治学之准则，为华夏民族学术振兴之根柢与途径，力行之，则吾民族学术之振兴，必可实现。

能否创建中国的“解释学”？

汤一介

西方的解释学(Hermeneutics)近十多年来才为我国学术界所重视。在西方，解释学大体上说是从解释《圣经》开始的，它经过了好几个世纪漫长的酝酿过程到德国哲学家兼神学家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 1768—1834)和历史学家兼社会学家狄尔泰(W. Dilthey, 1835—1911)才真正成为一有重要影响的理论。这就是说，解释学成为一种“学”也有一个多纪了。

在中国，本来也有很长的解释经典的历史传统，并且形成了种种不同的对经典注释的方法。例如在汉朝多用所谓“章句”的方法注释经典，分章析句，一章一句甚至一个字一个字地详细解释。据《汉书·儒林传》说：当时儒家的经师对“五经”的注解，“一经之说，至百余万言。”儒师秦延君释“尧典”二字，十余万言；释“曰若稽古”四字，三万言。当时还有以“纬”（纬书）证“经”的方法，苏舆《释名疏证补》谓：“纬之为书，比傅于经，辗转牵合，以成其谊，今所传《易纬》、《诗纬》诸书，可得其大概，故云反覆围绕以成经。”这种以神秘的方法注释经典又与“章句”的方法不同。至魏晋注释经典的方法为之一变，玄学家多排除汉朝繁琐甚至荒诞的注释方法，或采取“得意忘言”，或采取“辨名

析理”等等简明带有思辨性的方法。王弼据《庄子·外物》以释《周易·系辞》“言不尽意，书不尽言”，而作《周易略例·明象章》，提出“得意忘言”的玄学方法，而开一代新风。郭象继之而有“寄言出意”之说，其《庄子注》的第一条注释说：

“鹏鲲之实，吾所未能详也。夫庄子之大意，在乎逍遥放达，无为而自得，故极大小之致，以明性分之适。宜要其会归，而遣其所寄，不足事事曲与生说，自不害其弘旨，皆可略之耳。”

这种注释经典自与汉人的注释方法大不相同了。又在郭象《庄子注》的最后一条提出了“辨名析理”的方法，文谓：

“昔吾未览《庄子》，尝闻论者争夫尺椹连环之意，而皆云庄生之言，遂以庄生为辩者之流。案此篇较评诸子，至于此章，则曰：其道舛驳，其言不中，乃知道听涂说之伤实也。吾意亦谓，无经国体致，真所谓无用之谈也。然膏粱之子，均之戏豫，或倦于典言，而能辨名析理，以宣其气，以系其思，流于后世，使性不邪淫，不犹贤于博弈者！故存而不论，以贻好事也。”

这里郭象把“辨名析理”作为一种方法提出来，自有其特殊意义，但“辨名析理”几乎是所有魏晋玄学家都采用的方法，所以有时也说魏晋玄学是“名理之学”。王弼《老子指略》中说：“夫不能辨名，则不可言理；不能定名，则不可与论实也。”嵇康《琴赋》谓：“非夫至精者，不能与之析理也。”就这点看，魏晋玄学家在方法论上已有相当的自觉。后来至宋儒又有“六经注我”，或“我注六经”的不同方法。

佛教传入中国后，由于佛教的有些名词概念很难翻译，往往在汉文中找不到相对应的词，因此有许多佛教的名词概念采用了

音译的方法，如“般若”、“涅槃”等等，但“音译”的名词概念如不加以解释是很难懂的，于是在翻译的佛经后面常常有“音义”或“音训”之类为之解释，而由于对佛经的理解不同就有不同的注释方法。为了对佛教名词概念有较为统一的了解，而后有了专门解释佛教名词概念的书，如慧琳的《一切经音义》，法云的《翻译名义记》等等。其时并有僧人提出某些翻译的原则，如隋彦琮建“八备之说”，齐大亮立“五不翻之义”，而唐玄奘使之臻于完备。这些有关翻译方法和原则的资源如加以利用，或亦对中国之“解释”理论有重要意义。

自魏晋以来，我国代有“类书”之编纂，《辞海》的“类书”条说：类书，“辑录各门类或某一门类的资料，按照一定的方法编排，便于寻检、征引的一种工具书。始于魏文帝时《皇览》，历代都有编纂，但多亡佚。现存著名的有：唐代的《北堂书钞》、《艺文类聚》、《初学记》，宋代的《太平御览》……。”查《太平御览》的“天部（一）”列“元气”、“太初”、“太始”、“太素”、“太极”等条，这大概是根据《孝经纬·钩命诀》而设立的，没有对“天”这个概念作专门的解释。例如对“元气”引用了二十几种古书对它作了说明。从这些引用的材料我们不仅可以看到不同时期的著作对“元气”涵义的不同解说，而且也表现了某些解释方法上的不同。又如《渊鉴类函》的“天部（一）”，只是引用了几十种古书对“天”这一概念的解释，而对“太初”等等并未列专门的条目，这显然和《太平御览》不是根据的一个系统。对不同“类书”的编纂原则和方法加以分析研究以及从中探索对名词概念的选取和解释，能否对中国的“解释理论”的建立有一定意义？

当然，中西哲学确有重大的不同，西方“解释学”的发展往

往是和当时西方流行的其他哲学理论结合在一起的，例如本世纪五十年代前它是和海德格现象学有着密切联系，六七十年代又和伽德默、德里达的结构主义有着联系，八十年代以后在美国解释学进入了所谓“超分析哲学”的时代等等。（参见高宣扬《解释学简论》，台湾远流出版公司，1988年版。）中国历史上对“经典”的解释当然和西方解释学发展的情况完全不同。那些历代的注与疏尽管不似西方形成一套理论的“解释学”，不过，在中国历史上，不同时代经典的解释往往也是和当时的哲学思潮联系在一起的。清初学者杭世骏说：“诠释之学……语必溯源，一也；事必数典，二也；学必贯三才而究七略，三也。”我曾想，可以通过对《白虎通义》、《北溪字义》、《孟子字义疏证》中解释的重要名词概念加以分析，来考察汉学、宋学、清学的不同，并从中揭示它们的“解释”原则和方法的差异。因为，重视这种“诠释学”的学者，往者如刘师培、黄季刚、顾颉刚、张东荪、钱穆都曾写过不少篇章，倡导“居今之世，志古之道”的工作。“人以群分”。他们都执教北大，无意中形成了北大的“诠释”学风。今天，我们不必费心争论，应有的态度是传承前辈学者的成果，主动借鉴西方解释学，以便我们对今后中国哲学的发展提供某些可以利用的资源。

最后，我必须再说一下，我的这一想法可能是完全没有意义的，如果是这样，那至少可以起一个作用，这就是我们不必再花时间从这个方面费力气了。

一九九八年元月十日

重读北大学术传统

孙玉石

北大传统是什么？就学术思想来讲，已经为大家可以认同的是，蔡元培先生在新文化运动初期所提出的两句话。这就是“循思想自由原则，取兼容并包主义”。这个思想的提出，本身是在新旧文化的交战中，为了回击旧文化营垒中的一些人物对于北京大学袒护新文化的事实而发的。在提倡新道德，反对旧道德，提倡白话文，反对文言文的新文化运动中，林琴南等一些出来攻击新文化，反对蔡元培支持新文化运动的态度，并以“尽废古书”，“非圣无法”，容忍一些教授的不道德行为等等罪名，加之于蔡元培身上。他们编影射性的小说，造一些子虚乌有的谣言，甚至发表什么《北京大学铸鼎录》的长文，用给提倡新文化的北大名人一一作传的形式，想将他们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蔡元培提出的这个北京大学的学术原则，本身就是起着保护新文化的作用的。这既是办学的方针，也是发展学术的方针。它已经成为北大的一种传统。在今天看来，它在发挥北京大学在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作用，促进北京大学学术的自由发展，为北大学人的进取提供一种良好的生长环境等方面，是有着不可磨灭的功绩的。前些年，有些人觉得这个传统似乎落后了，甚至只会起消极作用了，提出用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传统代替这个学术思想原则，我觉得这是对历史的不尊重。阻挡历史和扭曲历史，都会为历史的选择所否定。

近百年的历史是一个非常复杂丰富，充满着血泪和斗争的历史。它在自身的进程中，有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造成的长期的灾难，有进步与反动，黑暗与光明的斗争所带来的创伤，有进步的